

编号：

CONFIDENTIAL

---

**南京智能制造产业园数字平台  
项目建设合同**

---

签署日期：2025 年 6 月 20 日

## 南京智能制造产业园数字平台项目建设合同

甲、乙双方根据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合同具体条款如下：

项目名称： 南京智能制造产业园数字平台项目

项目编号： JSZC-320192-JZCG-C2025-0027

甲 方： 南京江北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乙 方： 上海新瑞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2025 年 6 月 20 日

有效期限： 2025 年 6 月 20 日 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

### 第一条 项目建设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项目的建设 work，提供需求调研、应用软件系统的开发设计、测试、部署实施、使用培训、售后支持等。系统的构建来自于成熟软件平台和基于成熟软件平台的二次开发，主要包括：

#### 1 招商项目管理子系统建设深化

对现有招商项目管理进行功能调整，建设招商线索管理，完善招商人员在线索跟进过程中的工作整理和招商主管人员对整体线索的管理，解决线索的分配问题。

##### 1.1 线索管理

根据用户权限设置，招商人员可查看并管理本人负责的所有线索，包括标准立项、批量导入、快速立项和线索作废操作。线索库收录联系人姓名、联系方式、关联企业、线索来源、推荐人等信息。

### 1.1.1 线索报备

招商人员在获取新的招商机会后可进行招商线索报备，移动端支持一键发起报备，配合名片扫描、文字识别和自动录入快速上报商机线索；PC 端支持批量导入。报备线索应包含以下基本信息：姓名、手机、企业名称、线索来源、推荐人、线索描述，支持以附件的形式上传客户名片。

### 1.1.2 线索导入

支持通过 excel 格式文件批量导入线索。

### 1.1.3 跟踪登记

记录招商线索的跟进情况，包括日期、跟踪方式、记录过程纪要，上传过程文件，以便及时调整项目当前状态。

### 1.1.4 线索立项

随着与客商沟通逐渐深入，招商人员可以结合实际项目洽谈情况，进行招商“立项”操作，（即在系统中将招商线索转化为招商项目）；招商项目相较于招商线索，数据

### 1.1.5 线索作废

作废当前账户绑定的线索，将线索信息退回至线索库，可由管理员进行再次分配。

## 1.2 线索库

面向为招商主管人员提供线索库功能，实现线索的统筹和分配。管理员可结合根据线索和团队成员的实际情况进行自由分配，最大程度发挥招商员的能力水平，提高招商效率。支持线索的检索、浏览和批量导出。

### 1.2.1 线索分配

集中管理待分配招商线索，招商主管可为线索指定跟进负责人。支持线索的检索和批量导出。

### 1.2.2 分配记录

查看已分配的线索信息列表和详情，支持数据检索和批量导出。

### 1.3 抢单池

系统可通过配置来应对不同园区的招商管理需求，实现抢单模式或分配模式。其中抢单模式使用的线索池由系统内待分配的线索汇总生成。

## 2 企业服务子系统建设深化

对现有企业服务管理进行功能调整，深化企业走访工作管理，完善企业诉求工作联系机制，建设走访工作联系单跟进企业诉求信息和协调处理机制，记录企业走访情况并完善移动端企业诉求记录和查询功能。

### 2.1 诉求提报（面向企业）

#### 2.1.1 企业认证

用户首次登录需注册成为会员用户，并申请认证成为本地企业。通过填写申请表，登记上报详细的企业信息，以便在系统中建立企业档案。

#### 2.1.2 诉求提报

企业可通过系统快速提报新需求至服务中心，系统自动派发任务工单至所属区域服务专员进行一对一受理。

#### 2.1.3 诉求管理

系统会中当前用户的诉求工单详细信息和进度状态，包括待受理、处理中、待确认、已完成的所有工单。

待受理：用户提交了需求，而服务专员尚未接单；

处理中：服务专员已接单，但未办结；

待确认：服务专员认为已办结，需要用户进行确认；用户可操作填写工单评价并确认办结工单

已完成：用户确认已办结的工单。

### 2.2 诉求调度

#### 2.2.1 自动派单

根据企业和服务专员的绑定关系，将企业诉求自动分派至对应的服务专员，服务专员可查询企业提报的工单详情并登记处理进度，以便企业实时获悉诉求处理状态。

### 2.2.2 服务专员库

管理所有服务专员的信息，包括分管地域、分管企业信息、服务记录、受理的企业诉求、企业评价等内容。

### 2.2.3 企业库

管理所有已认证的企业信息。

## 2.3 走访及诉求受理（面向服务专员）

### 2.3.1 企业查询

服务专员可根据权限，查询自己负责的企业。

### 2.3.2 企业走访

通过系统化工具，为园区服务人员提供一个企业走访服务平台。保障服务人员前期制定走访计划的合理性，加强领导对走访的审核管理制度，记录走访过程中了解企业的详细诉求，提升园区运营的服务效能。

#### 2.3.2.1 走访登记

服务专员可录入企业名称、企业联系人信息；也可以录入走访情况、诉求情况、预警情况。

#### 2.3.2.2 走访跟踪

在走访过程中可直接登记企业诉求，此时系统将自动生成诉求工单派发至当前服务专员终端，用于确保需求持续跟踪和落地。

#### 2.3.2.3 走访查询

服务专员可通过系统快速检索当前走访企业信息，包括企业画像和历史走访记录、服务工单记录，以便服务专员能针对性的发现企业需求，切实解决问题。

### 2.3.3 诉求处理

针对系统派发的诉求工单，服务专员可进行接单操作。服务专员接单时，系统会推送消息给企业。

#### 2.3.3.1 诉求跟踪

对于处理中的工单，服务专员可填写诉求跟踪的进展。

#### 2.3.3.2 诉求办结

若诉求工单已办结，服务专员可选择登记处理结果并关闭工单。

#### 2.3.3.3 工单上报

对于服务专员无法解决的工单，其可上报给上级负责人。上报时需录入上报原因，此字段为必填字段。上报后，系统会推送上报信息给企业用户。

### 2.4 企业服务管理（面向管理层）

#### 2.4.1 企业名录

提供在册企业名录，关联企业画像信息，用户可查看区域内所有企业的详细信息、历史诉求及处理结果等信息。

#### 2.4.2 企业诉求管理

汇总所有企业诉求的历史信息，可按关键字(工单编号、企业名称)、工单状态、提交日期，筛选企业诉求列表信息。

#### 2.4.3 走访管理

##### 2.4.3.1 走访日历

以日历格式展示当月用户的走访计划，可快速创建走访计划、修改走访计划、取消走访计划，还能加入其他部门的走访计划，实现多部门协同走访。

##### 2.4.3.2 走访审核

更改走访计划、取消走访计划需要部门主管审核。部门主管可以对符合要求的走访计划进行审核通过，对不符合管理要求的走访计划进行审核退回，便捷高效的管理企业走访内容。

#### 2.4.3.3 走访企业

展示走访企业列表，可生成计划外的走访，查看该客户所有历史的走访记录。

#### 2.4.3.4 走访统计

通过周、月、年三个维度针对各个客户、招商经理进行走访的分析，包括：走访计划数、已走访、未走访、走访覆盖率等。

### 3 项目推进深化建设

对现有项目推进管理进行功能调整，加强项目进度管理灵活性和自定义能力，加强对并行节点的管理支撑并提升项目进度的展示。

#### 3.1 项目登记

通过项目登记，快速创建重点项目记录，形成标准项目库，为项目的后续跟进和整体管理形成标准档案，实现重点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

#### 3.2 推进项目管理

按登录权限管理所有属于当前用户负责的项目，提供项目进度登记、批示查看、进度管理等功能，确保责任到人，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 3.3 推进项目审核

管理推进项目审核流程，可以对于项目预设的重要节点进行统一管理和审核。

#### 3.4 我的项目任务

查看当前活动项目中需要我完成的项目任务，可以对于需要审核的项目进行统一管理和审核。

#### 3.5 全部推进项目

根据系统权限设置，管理员可对全部推进项目进行统一管理，实时查看当前项目的进度节点，重要事项，领导批示等信息。

#### 3.6 项目图档中心

统一管理项目中的各种文档，建立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各种文档资料与项目/任务的关联关系，使每个项目相关人员都能够快速、准确地了解每份资料的详细情况。

### 3.7 流程模板管理

根据流程的差异，配置不同的项目推进流程和参数设置。设置项目审批流转的起始状态和结束状态，灵活配置系统流程参数配置，包括：触发操作、前置条件、触发行为、操作进度说明、触发消息通知、状态启用、状态变更、流转排序等参数设置。根据专项使用场景和流程的差异，综合以上配置功能，支持多项目、多流程的灵活性配置和参数设定，各项目相互间流程、参数互不影响。

## 4 大屏展示内容设计及开发

优化驾驶舱大屏，建设智慧党建、企业服务、招商引资、项目推进、产研贯通、园区运营，六大维度的相关内容，从不同维度展示南京智能制造产业园的经济面貌。

### 4.1 党建概况

#### 4.1.1 基本信息

展示园区的党建基本情况，包括：党委数、党总支数、单党建支部数、联党建支部数、在党党员数、流动党员数等信息。

#### 4.1.2 组织生活

展示园区的党建组织生活开展情况，包括：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

#### 4.1.3 党建风采

展示园区的党建的最新资讯。

#### 4.1.4 党员梯队

展示园区的党员梯队，包括：入党申请人、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

预备党员的数量。

## 4.2 企业服务

### 4.2.1 企业总览

展示企业的基本概况，维度包括：入驻企业、规上企业、高新企业、上市企业、外贸企业、独角兽企业、工会企业、特种设备企业等重点指标统计。

### 4.2.2 安商稳商

展示园区重点企业的基本概况，包括高成长企业及产值大户。

### 4.2.3 企业诉求

展示园区企业的诉求概况，包括：诉求总数、诉求未办结数、超时诉求数、诉求类型分布情况。

### 4.2.4 主导产业

展示企业的经济运行情况，包括：规上工业产值、营业收入、税收总额、销售额、营业利润等指标；

展示产业企业的基本情况，包括：新型电子信息产业、绿色智能汽车企业、高端智能装备产业、生物医药和节能环保新材料产业、软件和信息服务业、金融和科技服务业。

## 4.3 招商引资

### 4.3.1 招商概览

展示区域内招商概况，包括：项目总数、需求总面积、用地亩数。

### 4.3.2 招商目标

展示招商项目的目标完成情况：包括招商指标项、年度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率。

### 4.3.3 现代产业结构分析

展示区域内项目的现代产业结构情况，包括：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汽车及轨道交通、集成电路、生命健康、高端现代服务业、数字经济、人工

智能、绿色低碳、其他等。

#### 4.3.4 项目分布

展示项目的投资额分布情况，包括：投资额小于 1 亿，1 亿到 5 亿，5 亿以上等。

#### 4.4 项目推进

##### 4.4.1 工程项目概览

展示工程项目的项目进度基本情况，包括：项目总数、投资总额等。

##### 4.4.2 项目列表

展示重点工程项目，包括：项目名称、所属公司、立项金额、所属片区、项目类型、项目阶段等。

##### 4.4.3 推进工作流程一览表

按照工程项目的推进状态进行分析，包括：地块收储入库、出让供地、施工阶段、投产运营阶段。

#### 4.5 园区运营

##### 4.5.1 资产概览

展示资产经营的各项运行情况，包括从：运营面积、空置面积、即将到期面积、出租率等指标进行统计分析。

##### 4.5.2 熟地储备

展示园区的熟地储备，包括地块名称、面积、单价、预计总价。

##### 4.5.3 资产一览

园区的总览，展示园区的总面积。

##### 4.5.4 资产收益

以月度应收、月度实收、收缴率的维度展示区域内的资产收益情况。

#### 4.6 产研贯通

#### 4.6.1 产研贯通双向奔赴

展示南京智能制造产业园对于产研贯通的这一创新路径的行动举措，包括出台的主要试点管理办法、三项清单等。

#### 4.6.2 行动汇报

包括已梳理研发成果数、区内项目拟落地数、区内已落地投产数、区外项目已落地数、校地合作数及新增园区子基金数量。

#### 4.6.3 高校走访

展示区域内的高校的走访情况。

### 5 手机端业务及看板展示服务

完善现有平台应用手机端业务及看板，建设手机端招商线索登记与跟进、企业走访登记与审批、项目推进展示优化、产研贯通展示、运营看板展示。

#### 5.1 招商线索（移动端）

##### 5.1.1 线索报备

招商人员在获取新的招商机会后可进行招商线索报备，移动端支持一键发起报备，配合名片扫描、文字识别和自动录入快速上报商机线索。

##### 5.1.2 跟踪登记

支持移动端记录招商线索的跟进情况，包括日期、跟踪方式、记录过程纪要，上传过程文件，以便及时调整项目当前状态。

#### 5.2 企业服务（移动端）

##### 5.2.1 走访及诉求受理（面向服务专员）

###### 5.2.1.1 企业走访

服务专员可通过移动端录入企业名称、企业联系人信息；也可以录入走访情况、诉求情况、预警情况。

###### 5.2.1.2 诉求处理

针对系派发的诉求工单，服务专员可在移动端进行接单操作。服务专员接单时，系统会推送消息给企业。

## 5.2.2 企业服务管理（面向管理层）

### 5.2.2.1 走访审核

更改走访计划、取消走访计划需要部门主管审核。部门主管可以通过移动端对符合要求的走访计划进行审核通过，对不符合管理要求的走访计划进行审核退回，便捷高效的管理企业走访内容。

## 5.3 项目推进（移动端）

### 5.3.1 项目推进情况

支持在移动端实时展示项目推进的情况。

## 5.4 运营看板（移动端）

### 5.4.1 党建概况

展示核心党员数据，如党委、党总支、党支部总数，在党与流动党员数量；展示最新党建资讯，让用户快速把握党建关键信息。

### 5.4.2 企业服务

展示入驻、规上、高新等重点企业数量；展示诉求总数、未办结数及主要诉求类型，方便用户了解企业服务重点。

### 5.4.3 招商引资

展示项目总数、用地亩数等概况；呈现招商目标完成率，让用户及时掌握招商关键动态。

### 5.4.4 项目推进

呈现工程项目总数、投资总额；按推进状态展示关键项目数量，便于用户快速了解项目推进情况。

### 5.4.5 园区运营

展示运营面积、出租率等核心资产指标，让用户清晰掌握园区运营情况。

#### 5.4.6 产研贯通

展示产研贯通主要试点管理办法名称；呈现已梳理研发成果数及区内项目拟落地数；展示高校走访重点合作方向，方便用户了解产研贯通关键进展。

## 第二条 项目金额、付款条件及付款方式

### 1、合同总金额

本项目甲方需要支付给乙方的总费用为含税金额人民币 400,000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377,358.50 元，税额为人民币 22,641.50 元）。合同总金额的构成如下表所示：

（本合同内币种均为人民币：元）

| 序号  | 名称            | 单价（元）   | 数量 | 小计（元）   |
|-----|---------------|---------|----|---------|
| 1   | 招商项目管理子系统建设深化 | 60,000  | 1  | 60,000  |
| 2   | 企业服务子系统建设深化   | 80,000  | 1  | 80,000  |
| 3   | 项目推进深化建设      | 100,000 | 1  | 100,000 |
| 4   | 大屏展示内容设计及开发   | 140,000 | 1  | 140,000 |
| 5   | 手机端业务及看板展示服务  | 20,000  | 1  | 20,000  |
| 合计： |               |         |    | 400,000 |

### 2、付款条件及付款方式

（1）第一笔付款-项目初验付款（70%），计 280,000 元（大写：贰拾捌万元整）：成交供应商完成软件产品安装、调试，交付软件使用手册，并经采购人签收后的十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款的 70%。

（2）第二笔付款-项目终验付尾款（30%），计 120,000 元（大写：壹拾贰万元整）：项目完成实施，并经采购人审计验收通过后的十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剩余合同款。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造成返工的工作量，采购人将不予计量和支付。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在试运行期间，甲方提出功能优化及功能调整，乙方在一个工作日内进行响应，因项目功能优化、功能调整沟通及甲方确认方案导致的延迟等因甲方原因造成延期的除外）向甲方交付项目目标的，每延迟一天，应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延迟超过 2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乙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注：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收到乙方供应商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采购款项。

提示：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投诉处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工信部企业〔2021〕224 号），采购人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的，供应商可以向有关部门投诉。

### 第三条 项目建设计划主要节点及目标

系统的建设是一个逐渐深入、滚动发展、不断完善的过程，拟采用“原型法”的策略来推动本项目实施。本项目实施的主要计划节点及目标如下：

#### 1、项目启动

成立项目实施小组，在项目前期预研的基础上，制定各阶段时间节点及详细目标，项目正式启动。项目建设的起始日为本合同签订之日（逢国定节假日顺延）。

#### 2、需求调研与分析：5 天

项目工作组组织各应用系统及模块的详细需求调研。阶段工作成果：《项目需求确认单》。

#### 3、集中开发阶段：10 天

根据项目需求报告，组织开展系统的集中开发（含第三方对接开发工作），并完成各模块的独立测试。同步完成服务器、网络、域名等资源的准备工作。

#### 4、系统试运行阶段：15 天

包括平台部署安装和联合调试、系统培训与上线运行等工作

完成系统安装、联合调试（仿真数据）、以及系统初始化。本阶段的工

作成果：《部署上线确认单》或《UAT 测试确认单》。

结合培训计划完成培训，项目进入试运行状态。本阶段的工作成果：《项目初验单》或《上线交付确认单》。

#### 5、系统验收

系统试运行结束后，项目组织验收，系统投入正式运行。本阶段的工作成果：《项目验收报告》。本项目应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前进行验收。

### 第四条 双方的职责及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履行本合同条款及附件规定的有关职责。

#### 1、要求

乙方需按合同要求完成项目的需求调研、系统开发、安装、培训，进行验收以及售后服务工作。

#### 2、协调

1) 甲方需配合乙方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提供相关的信息资料。

2) 甲方需配合乙方在执行合同过程中进行调研、安装、调试等工作时提供相关便利条件。

#### 3、保护

甲方有义务保护本合同项下系统涉及到的属乙方所有的专利、专有技术、商标等知识产权不受侵害。

乙方有义务保证甲方提供的相关信息资料不向第三方透漏。

#### 4、义务

甲方有义务根据本合同条款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乙方有按合同要求按时完成项目建设的义务。

#### 5、违约责任

1) 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另一方的损失，赔偿金额以实际损失为准。

2) 若一方违约迟延付款，每延迟一天，违约方应支付守约方千分之五的违约金，且承担守约方因此而造成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维权成本。

3) 在相关法律所允许的最大范围内, 任何一方均不就另一方附带、间接的、偶然的损失承担责任, 除非另一方在签订本合同时书面同意就其履行本合同所获得的间接经济利益与对方合理分配。

4)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在试运行期间, 甲方提出功能优化及功能调整, 乙方在一个工作日内进行响应, 因项目功能优化、功能调整沟通及甲方确认方案导致的延迟等因甲方原因造成延期的除外)向甲方交付项目标的的, 每延迟一天, 应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延迟超过 20 日的, 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乙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乙方交付的标的未能通过甲方验收的, 应在合理期间内予以补救, 未能在合理期间完成补救或补救后仍然不符合合同约定的, 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乙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在验收交付完成后, 需提供系统维护维保一年期, 维保期限为: 2025 年 7 月 31 日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 第五条 签署、生效、变更及终止

### 1、签署及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适当授权的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后即生效, 合同有效期为两年。

### 2、变更

1) 通知。如甲方(或乙方)提出合同变更, 需书面通知乙方(或甲方)拟进行变更的性质、方式及内容(包括: A/变更原因; B/为进行变更需开展的工作范围及内容; C/对合同进度的必要调整)

2) 确认。收到甲方(或乙方)变更申请后, 合同双方将进行友好协商, 并在达成一致的基础上共同签署补充协议, 以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3) 价格。合同变更中的项目如在本合同中已有报价, 则变更的价格调整应以本合同报价为依据; 如变更项目在本合同中未有报价, 则由一方提出合理的新报价, 新报价征得对方同意后作为变更中价格调整的依据。

4) 履行。在双方就合同变更进行协商期间，合同应仍由双方继续执行，除经双方同意暂缓执行的部分外。

### 3、终止

除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终止，或某方严重违约致使本合同难以继续履行外，本合同不得终止。

## 第六条 知识产权和使用权

### 1、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项目开发及交付的软件不会侵犯他人的任何知识产权或专有权利。乙方原有成熟软件平台（含基础底座）的所有权归乙方所有。乙方根据甲方的要求为甲方定制开发的应用功能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 2、使用权

本合同项下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不因合同双方发生收购、兼并、重组、分立而发生变化。如发生上述情形之一，则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随之转移至收购、兼并、重组或分立之单位。如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权利和义务由甲、乙双方之分立单位分别承担的，则甲、乙双方与甲、乙双方之分立单位分别享有和承担相关权利和义务。

## 第七条 支持和服务

### 1、需求调研阶段

1) 乙方将派遣项目咨询和设计人员，到现场与甲方项目协调和部门人员共同确认系统功能需求，具体安排由双方项目负责人协商确定。

2) 乙方对甲方在合同规定范围内的个性化需求和建议，以认真的态度进行采纳。超出合同规定范围的需求由双方本着相互配合、相互理解的态度进行协商。

### 2、系统开发和试运行阶段

1) 在系统开发模块的主要功能开发完成后，乙方项目实施工程师须赴现场进行说明和演示，并听取用户的意见和建议，确认后进一步完善。

2) 在合同规定的软件功能范围内, 对于系统存在的错误或缺陷修改, 乙方在接到报告后 1 日内进行诊断和回复, 2 日内进行修复, 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

### 3、系统运行服务阶段(12 个月质保期内)

1) 在合同规定的软件功能范围内, 对于系统存在的错误或缺陷修改, 乙方在接到报告后 1 日内进行诊断和回复, 2 日内进行修复。在通过电话、网络方式无法解决时, 乙方人员在 2 日内赴现场处理, 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

2) 软件进行修改后, 乙方负责更新相应的用户手册和技术文档。

### 4、培训和技术支持

1) 系统试运行期间, 乙方安排工程师对甲方单位的人员进行培训, 包括项目协调、系统维护和业务用户。培训采取集中培训。

2) 乙方提供电话、网络和现场技术支持服务:

8X5 工作日模式的电话技术支持服务, 并提供服务记录;

8X5 工作日模式的网络技术支持服务(邮件、传真、即时通讯);

乙方工程师经过诊断后认为有必要赴现场, 在 1 日内到达现场;

乙方配合甲方对系统的调整(机房、设备、网络、迁移), 由此产生的费用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 第八条 禁止招聘

双方同意, 任何一方均不得在本合同期限内及本合同项目验收合格后两年内, 招聘、雇佣另一方参与本合同项目实施、咨询、培训及其他服务的任何人员, 否则应向另一方支付相等于本合同总金额 30% 的违约金, 若该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另一方损失的, 还需按照实际损失向另一方赔偿(该条禁止招聘的主体: 包括但不限于双方各自的关联公司、控股公司、母子公司及兄弟公司等, 禁止招聘的期限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期限内、项目验收合格后两年内)。

## 第九条 解决争议的方式

所有由本合同产生的争议，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双方均同意将上述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第十条 关于本合同构成的说明

1、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持叁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行生效，本合同须双方加盖骑缝印章有效。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甲方： 南京江北新区智能制造  
产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张敏

联系电话：



乙方： 上海新瑞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何珂

联系电话：13701707873



签订日期： 2015 年 6 月 20 日